

为什么今天还读“140岁”的鲁迅

□ 蒋肖斌

2021年10月19日,鲁迅逝世85周年,今年也是鲁迅诞辰140周年。

但凡家里有书的人,几乎必然有几册鲁迅作品。9月,纪念鲁迅先生诞辰140周年的大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办,《鲁迅手稿全集》新书首发式在国家图书馆举行……这些国家级的纪念活动之外,其实鲁迅还以另外一种方式活在年轻人的视线中。

“猹在咬瓜了”“还有一棵也是枣树”成为T恤上的印花,“你是个好人”“从来如此,便对么?”“的确是我”成为书签上的口号……当同时代的很多作家作品都已成为经典——束之高阁的那种,鲁迅依然走在时尚的前沿。

一个“梗”的诞生,首先要有广泛的认知基础和认同度,这也从侧面说明,鲁迅的文本有一代又一代的年轻人在看。鲁迅都“140岁”了,我们为什么还读他?

这一届年轻人,与鲁迅的亲密接触有两个来源:一个是语文课本,《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》《孔乙己》《狂人日记》……那是一个被教科书建构的鲁迅;

一个是网络段子,很多话都可以是鲁迅先生说的,闰土与猹也成为一种CP,那是一个被亚文化解构的鲁迅。

然而,当《觉醒年代》一类的影视作品横空出世时,这些年来我们与鲁迅之间的一种不同以往的关系就显露昭昭。他说的“有一分热,发一分光”兼具理想与现实,那两棵枣树也超越了“梗”的价值,站成一种永恒——年轻人有了重构鲁迅的可能性。

我们还喜欢读鲁迅,可能因为在他身上有一种永不过时的求索精神。不知道前路光明与否,不知道努力是否有结果,但只要认定一条路,就可以走下去。无论在需要救国救民的年代,还是当下,这样的热情永远不缺乏追随者。

而且很重要的是,这种热情不是少年时的冲动,而是一种“就这样了”却还偏要再斗一回的顽强,或者简单些说,直面人生。众所周知,鲁迅说话不好听,从来一针见血,不走温情范儿;巧了,这一届年轻人也不太相信鸡汤。经历社会锻打,说“躺平”也好“丧”也罢,我更愿意理

解为一种底线意识,躺平了就没人能打到我,还能站起来,看清生活的真相之后不妨碍我依然热爱生活。

在这一点上,鲁迅和我们不谋而合。鲁迅与许广平的《两地书》,谈及抗战,是“绝望的抗战”;但他又说,“绝望”只是第一步,后面还该有第二步——“抗战”。鲁迅不止一次说,他并不期望“速胜”,甚至不期望“必胜”,但对一个真的猛士来说,就是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,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。鲁迅那些与黑暗短兵相接的文章,为今天的我们做出了示范。

何况,鲁迅笔下的人物并没有走远。《故事新编》就是最典型的例子,里面的主人公是女娲、嫦娥、大禹……总之老得不能再老;即便是“新编”,也已经是上世纪八九十年前的事。但这些人和事,换个名字,就是一幕幕当下的现形记。

时间似乎对于鲁迅无效,但对大部分人来说,时间很重要。比如,无论图书、影视、艺术……现在各行各业都想抓住、甚至去讨好年轻人,毕竟年轻人的喜好决

定了行业未来受众的基本盘。但对于年轻人,鲁迅就不讨好,他到后来甚至有个困惑:新青年就一定比旧人更进步吗?

鲁迅在《答有恒先生》里说:“我至今为止,时时有一种乐观,以为压迫、杀戮青年的,大概是老人。这种老人渐渐死去,中国总可比较地有生气。现在我知道不然,杀戮青年的,似乎倒大概是青年,而且对于别的不能再造的生命和青春,更无顾惜。”

写得如此扎心,但鲁迅又对青年没有死心,他热衷于帮助萧红、萧军、柔石这样的青年,他对青年、对理想主义,依然爱护;他做的依然是自己“肩住了黑暗的闸门,放他们到光明宽阔的地方去”。所以,重要的不是对青年的崇拜,包括青年自己,也不必为这点年龄优势沾沾自喜,而是要思考青年这个身份所承载的意涵。

不惧时间又战胜了时间的鲁迅,不讨好青年又抓住了青年的鲁迅,偏偏又是如此这般有着凡人情趣的鲁迅,教我如何不读他?

10月书架

《小先生》

点评:

《小先生》是庞余亮关于教师生涯的回忆录。小先生体谅孩子们点到为止的淘气,体贴孩子们不明来路的情绪,故而少见为师的严厉、严苛,更多的是俯下身来的倾听、聆听、谛听。这样一来,这些故事才拥有更强的可读性。



《思想小品》

点评:

作者熟稔古今中外人文经典,在书中随处可见经典的引援。此外,本书还融入作者个人的生活观察、教学反省、审美体悟,以及哲学思考。《思想小品》的文字更多属于寓理于象的小型纪事散文,并非正襟危坐的箴戒,而是以讲故事的方式分享对哲学、历史、人生的感悟,令人读来轻松怡然。



《小镇生活指南》

点评:

这是一本小说集,作者笔下的人物分别是:养蜂人、裁缝匠、婆、盗贼、越南新娘、卖菜老妇、单亲妈妈、失孤父母等等……他们虽受困于肉身和现实,仍虔诚渴望自由与安居。作者摇摆于城市和乡村之间,总是找不到合适的落脚点,在熟悉的故土面前,他是陌生的“异乡人”,无法融进城市的生活,也无法重新适应成长的故乡,这种无所适从感,缔造出了这本独特的小说。



断章

黄永玉:《走读》到上海

全身毛,卵生,哺乳……最跟生物学家调皮捣蛋的就属它了。”

能把自己比作鸭嘴兽,也只有黄永玉了,和当年那只猫头鹰,似乎是一个系列的。

很多年以前,一个前辈兼朋友就对十几岁的黄永玉说过这样的话:“英国小说家狄更斯的小说,取名《块肉余生记》(即《大卫·科波菲尔》,林琴南译本),写一个小孩成长的复杂故事。我觉得这书名送给你更为合适,你才是货真价实的‘块肉’。”

幸好,无论日子多么苦,黄永玉都有着统一、强大的幽默。

这种幽默从黄永玉出生时,似乎就得到了某种暗示。1924年,黄永玉出生在湖南常德。两岁时,祖父见到这个长孙,评价

“这孩子肿眼泡、扁鼻子、扇风耳、大嘴巴,近乎丑”。几十年后,黄永玉在北京的家万荷堂,乐呵呵地给自己塑了一座雕像,就是按照祖父描述的模样做的。

在《走读》中,和人打架,“打架这事我看你的不懂,个人和个人算是打架,个人和有背景的个人打架就是找死”。到客栈投宿,老板娘抱来三包鸡毛,告诉他不要脱衣服,然后把鸡毛前前后后倒在身上——那是被子,后脑还有一个枕头——砖,“这一觉还真不像人睡的,那么舒服!”

熟悉黄永玉的人,就知道书里的情节绝大部分是真的。黄永玉为了赶去60公里之外的赣州见女朋友,从朋友那儿借了一辆自行车,一路风驰电掣,天黑住店时,那家店没有被子,只有鸡毛。第二天一早,他粘着一头鸡毛,终于见到了女朋友——后来相伴一生的妻子张梅溪。2020年,张梅溪以98岁高龄去世。

如果说“斜杠青年”是当下年轻人向往的职业方式,那黄永玉在70多年的“斜杠”,已经快密集成“栅栏”了。他当过瓷厂小工、戏剧宣传队美工、美术教员、文化馆干事……他画《阿诗玛》《猫头鹰》,设计“猴票”、酒鬼酒包装,但他毫不犹豫地说,自己最喜欢的“行当”还是文学。

摘自《中国青年报》

